上海市长宁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返还公示

根据《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》《贯彻〈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〉实施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对以下工程项目申请返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情况进行公示。如发现其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的，请及时携带有关证据材料至长宁区劳动维权综合受理窗口投诉举报。

公示期满，如不存在工资拖欠问题投诉举报的，本局将按规定程序返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。

公示时间：2026 年 9 月 22 日— 2026 年 10 月 21 日

序号	项目名称	施工许可证编号	总包单位名称	社会信用代码
1	上海美楷门诊部内装修项目	2602CN0098D01	上海明月建筑装饰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913101206302781119

公示期间投诉举报电话：12333

投诉举报地址：长宁区威宁路 410 号 3 楼（长宁区劳动维权综合受理窗口）

上海市长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 年 9 月 22 日